

| | |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|
| 【单位名称】 | 浙江好易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| | |
| 【建设地址】 |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江东镇江兴北街 55 号 | 【联系人】 | 童杰 |
| 【项目名称】 | 年产 40 万套智能遮帘系统生产线技改项目 | | |
| 【报告类型】 |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 | | |

【预期效果评价】

本项目在设计中采取了与职业病危害相对应的职业病防控措施，并对其进行预期效果评价，具体如下：

(1) 该项目总平面和竖向布置综合考虑职业卫生、安全、消防和环保的要求，功能分区明确，基本符合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》GBZ1-2010、《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》GB50187-2012 要求。

(2) 该项目采用建设单位现有成熟的生产工艺技术，项目生产工艺布局合理，流程顺畅，设备布局合理，基本符合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》GBZ1-2010的要求。

(3) 通过对该项目的工程分析与评价，在正常运行过程中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主要有：铝合金粉尘、电焊烟尘、碳化硅粉尘、其他粉尘（铁及其化合物粉尘、环氧树脂粉尘、涤纶粉尘布料等）、碳酸钠、氢氟酸、锰及其无机化合物、氧化镁烟、氮氧化物、氢氧化钠、紫外辐射、高温、噪声。

针对项目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，采取的防护措施合理可行，再结合本报告提出的控制职业病危害补充措施建议，并在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阶段进一步完善职业卫生防护设施设计，使得该项目投产后工作场所所有害因素可以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和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》GBZ1-2010的要求，具体详见表5-1。

(4) 该项目采取的采光与照明、通风与空调等建筑卫生学方面均基本符合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》GBZ1-2010。

(5) 该项目根据接触的有害因素发放相应的个人防护用品，发放种类、数量和更换周期基本合理，其防护性能基本符合《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第1部分：总则》GB39800.1-2020的规定要求。

(6) 该项目依托企业现有成熟的安全职业健康应急救援体系，项目采取的应急救援措施同时在采纳本报告提出的补充措施建议后，也可符合《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》GB/T29639-2020等相关要求。

(7) 项目依托建设单位原有职业卫生管理体系，待项目正式投产运行后按要求对项目劳动者开展职业卫生培训、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、职业健康监护，设置完善相应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，制定相应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等，基本符合国家职业卫生要求。

(8) 该项目设置厕所及盥洗设施、食堂、员工休息室，同时在采纳本报告提出的补充措施建议后也可以符合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》GBZ1-2010的要求。

(9) 项目建设单位按国家要求开展建设项目职业卫生“三同时”评价工作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、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》GBZ1-2010等法规要求。

【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】

- 1、细化通风竖井的设计
- 2、补充手工作业作业过程防护设计
- 3、细化有毒气体报警器、喷淋洗眼器、应急药品等应急救援设施的设计

【技术服务项目组人员名单】

| 职责 | 姓名 | 职称/职务 | 资质证书号 |
|-------|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项目负责人 | 王施平 | 高级工程师 | A2015(P)00870 |
| 报告编写人 | 王施平 | 高级工程师 | A2015(P)00870 |
| | 厉景帅 | 工程师 | 2021 (P) -01-001 (甬) |
| | 裘黎勇 | 助理工程师 | 2022 (P) -01-007 (甬) |
| 报告审核人 | 洪远成 | 工程师 | 2021 (P) -01-002 (甬) |
| 报告签发人 | 姚科伟 | 高级工程师 | 2021 (J) -01-001 (甬) |